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 和科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11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5 条“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4.6 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披露本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不适用，根据公司已披露的 2023 年度业绩预告及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预沟通情况，目前公司不适用任一情形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07.05 万元，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6,866.73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指标触及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起，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和科达”变更为“*ST 和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11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若公司 2023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可能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2 月 22 日、2024 年 3 月 7 日、2024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本公告为公司第五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后的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

三、其他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03），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 -7,800 万元至 -5,500 万元，202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范围为 -9,500 万元至 -7,200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范围为 11,600 万元至 14,8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范围为 11,000 万元至 14,2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年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前或者之后的净利润为正值或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高于 1 亿元，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2023 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相关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ST 美盛　　公告编号：2024-032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盛文化”）股票（股票简称：*ST 美盛，股票代码：002699）交易价格于 2024 年 4 月 1 日、4 月 2 日、4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4.8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二）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主动买卖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因与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股票质押业务纠纷，根据（2022）浙 0106 民初 7817 号民事判决书，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经查询，赵小强先生持有 1,072 万股以及美盛控股持有 231 万股已显示竞价成功，且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五）公司 2022 年度被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若公司 2023 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 2022 年度被年审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违规占用资金余额为 76,991.45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股票交易所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一）（四）项，9.8.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赵小强先生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赵小强先生立案。在立案期间，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就相关事项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九）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其他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6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暨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王育红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王育红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育红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育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职工代表监事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王育红女士通过河南国之光电子信息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0.13%股份。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王育红女士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王育红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了第十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开展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工作与第八届监事会主席选举工作。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情况

经第十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曾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等相关规定，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经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体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一致同意选举曾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4 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曾琛，男，大专学历。1997 年 8 月-2012 年 5 月，在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宣传处、政工部任干事；2006 年 6 月-2012 年 5 月任公司团委书记；2012 年 6 月-2013 年 3 月，任政工部副部长、工会办主任；2013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副主席、纪委委员、政工部副部长。

曾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7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近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曾琛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意见：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王育红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曾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曾琛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和经验的要求，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

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曾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暨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1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为便于投资者深入了解本行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本行拟定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召开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时间与方式

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15:00-16:30

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二、出席人员

本行董事长赵飞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副行长、财务负责人孙海刚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代表。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行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9 日 17: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本行将在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0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墨西哥智造基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墨西哥智造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Intretech (HK) Co., Limited 使用不超过 5,000 万美元自有资金在墨西哥设立子公司，投资建设智造基地，前述资金主要用于墨西哥子公司购置土地、新建厂房、购置设备等，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上述对外投资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墨西哥智造基地的公告》（2023-083）。本次投资建设墨西哥智造基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对外投资进展

近期，墨西哥子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名称：INTRETECH MEXICO, S.A.P.I. DE C.V.

2、公司类型：可变资本投资促进股份有限公司

3、首期注册资本：1,250 万美元

4、注册号：N-2024017919

5、注册地址：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

6、主营业务：智能控制部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为中小企业提供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服务等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INTRETECH (HK) CO., LIMITED	87.00%
TECNOLOG?A ROM?NICA, S.A. DE C.V.	6.00%
PACIFICTEK LLC	4.00%
ARMANDO AGUIRRE EZQUERRO	1.50%
HAINAN SHARONY TRADING CO.,LTD.	1.50%
合计	100%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密切关注后续事项的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08 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4-015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公司”）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以下简称“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发来的《税务处理决定书》（拉税稽处〔2024〕9 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对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涉税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对税收政策的适用条件理解有偏差，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享受了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免征税额的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补缴 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的企业所得税 29,323,187.10 元。

二、补缴税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公司应补缴 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企业所得税 29,323,187.10 元，并承担自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经公司初步测算，约为 1800 万元，具体金额将以入库时金三系统自动生成为准）。

根据《税务处理决定书》相关要求，公司将在规定期限内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本次检查确认公司应补缴税事项，系因相应地方税收优惠政策在前期未有明确的适用细则，公司对政策理解存在偏差，经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确认公司需对已享受的部分减免税额予以补缴。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未就该事项对公司给予处罚。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 2024 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4,732 万元，最终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公司管理层对上述事项高度重视，将持续加强公司税务管理工作，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对财务、税务方面的知识进行培训学习，强化责任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〇 二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300070　　证券简称：碧水源　　公告编号：2024-030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24,209,3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碧水源	股票代码	3000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 兴	娄 为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 23-2 号碧水源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 23-2 号碧水源大厦	
传真	010-88434847	010-88434847	
电话	010-88465890	010-88465890	
电子信箱	IR@originwater.com	IR@originwat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环境保护及水处理业务，在水处理领域拥有全产业链。公司主要通过研发与制造高科技的核心膜材料、膜元件、膜组器系统、吸附材料等，结合配套工艺技术、工程施工与运营管理等综合服务为客户提供一揽子市政污水与工业废水处理及资源化、工业供水、高品质再生水与饮用水、民用净水、海水淡化、湿地保护与重建、城市及流域生态系统、高原盐湖提锂及盐湖资源化、资源循环利用等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包括前期技术方案设计、工程设计、技术实施与系统集成、工程项目建设、产品销售、运营技术支持和运营服务。目前公司主要在污水资源化、高品质饮用水、海水淡化、工业零排、盐湖提锂五大领域深化应用。同时公司重要子公司良业科技主要通过创意设计和集成实施为城市、景区及家用与商用领域提供光科技整体服务。

公司在北京、天津建有国际先进的膜生产制造基地，在南京、昆明、无锡等地还建有区域性膜装备制造基地，是全球一流的膜产品生产商和先进的环保装备制造商之一。公司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膜技术（微滤、超滤、纳滤、反渗透）及吸附材料，并形成超微滤膜、工业纳滤膜、工业反渗透膜、工业零排放膜、锂吸附剂及系列一体化产品。

其中超微滤膜产品包括 IV 型中空纤维帘式微滤膜组件、S-MBRU 膜生物反应器组器、V-MBRU 振动膜生物反应器组器、H-MBRU 阵列膜生物反应器组器、RUF 浸没式超滤帘式膜组器、SUF 浸没式超滤帘式膜组件、RUF 浸没式超滤柱式膜组器、UF 浸没式超滤帘式膜组件、RUF 浸没式超滤柱式膜组器、SUF 浸没式超滤柱式膜组件、OWUF 外压式超滤膜组件、OWUP 外压式超滤膜组器等；工业纳滤膜产品包括 DF 系列纳滤膜元件、G 系列高压分盐纳滤膜元件、UDF 新型纳滤膜元件；工业反渗透设备膜产品包括 SW 系列海水淡化反渗透膜元件、BW 系列苦咸水反渗透膜元件、ULP 系列超低压反渗透膜元件；工业零排放膜产品包括 ZD 系列工业零排放膜元件；一体化产品包括智能一体化污水净化系统（ICWT）、智能户型污水净化罐（IHWT）、智能一体化浸没式超滤设备（CUT-S）、智能一体化外压式超滤设备（CUT-O）、应急净水车、智能一体化海水淡化系统（ICSD）、智能一体化船用海淡装置（ICSD-S）、智能一体化污泥脱水装备（ICST）等。此外，公司建有锂吸附剂生产线，可生产钛系锂吸附剂、铝系锂吸附剂等。

公司自主研发的 MBR 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其微滤膜采用支撑结构具有永久亲水性，强度高、寿命长、通量大的特点，出水水质可达到地表水 IV 类，节省土地约 50%，已成为解决我国“水脏”问题的支撑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城镇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农村高标准污水处理、医院废水处理等；最新研发的振动膜生物反应器（V-MBR）技术利用膜组器机械振动的方式代替膜池的高强度曝气，在降低能耗的同时，可显著提高氮、磷的去除效率，与传统曝气 MBR 相比，V-MBR 出水总氮可降低 3~5mg/L，全流程运行能耗可降低 20%以上，实现节能、降碳和提质三重效果，符合国家正在推进的污水资源化与碳减排政策，并已于 2020 年被收录进《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公司自主研发的超滤膜以高产水水质、强抗污能力、高精的过滤精度及长使用寿命，可广泛应用于城镇污水深度处理、高品质饮用水、工业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及 RO/NF 预处理领域。

公司通过多年自主创新成功研发第四代具有国际领先技术的反渗透膜生产线，生产出的产品可有效实现选择性脱盐率，满足公司自主研发的各系列纳滤膜、苦咸水膜、海水淡化膜等家用与工业膜产品的生产需求。其中纳滤膜具有高选择性分离、高系统回收率、低运行压力、低运行成本及耐污染和耐溶剂性等优势，并实现有价资源回收、物料分离等，广泛应用于城镇给水深度处理、市政污水深度处理、低脱盐给水深度处理、高硬度高盐给水部分脱盐水质提标、高品质饮用水、工业废水资源化等领域；纳滤膜和 MBR 组合的 MBR-DF 双膜新水源工艺技术可实现将市政污水转化为达到地表水 II/III 类标准的高品质新水资源，有效实现治理水环境和开发新水源的双重目标。新研发的 G 系列高压分盐纳滤膜可用于物料特种分离、（近）零排放分盐、盐湖卤水提锂、垃圾渗滤液浓缩等。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性能海水淡化反渗透膜，在脱盐率、产水量、抗污染能力、运行压力、使用寿命、节能等方面具有重要优势，不同系列的反渗透膜可广泛用于高浓度海水淡化处理、高浓度苦咸水脱盐、水源脱盐、工业中水回用及废水处理、工业废水零排放浓缩、饮料用水及纯净水生产、电子和电力行业高纯水制备、深度脱盐处理的二级过滤等领域。

目前公司具备年生产微滤膜和超滤膜 1,800 万㎡、纳滤膜和反渗透膜 1,200 万㎡、锂吸附剂 10,000 方的设备生产制造产能规模优势，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与高质量发展两条主线，为解决我国城乡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等问题提供技术和产业支撑不懈努力。

（二）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项目与收入类型，将主要业务分为环保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市政与给排水工程以及光科技整体解决方案。

1. 环保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通过工程项目推动环境保护及水处理业务的发展，主要根据地方政府及相关业主发出的包含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再生水、自来水、工业废水及资源化、海水淡化等在内的水务类项目，及盐湖提锂与盐湖资源化等项目的招标计划，准备投标或者竞争性磋商来获得项目。对于直接产品与服务销售类项目，通常由公司或子公司与业主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对于 EPC 项目，通常由公司或子公司碧水源建设与业主签订总承包合同。对于 PPP/BOT 项目，由业主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或项目合同，成立项目公司，并由项目公司负责建设及后续运营管理。同时，公司为客户持续提供后续的核心部件膜材料、膜元件的更换服务。环保整体解决方案收入主要包括直接膜与设备销售收入、各类水务及盐湖提锂等业务项下的膜及设备、吸附材料销售与相关 EPC 收入等。

2. 运营服务

对于 PPP/BOT/ROT 等投资类项目完成建设及调试验收工作后将进入运营期，公司将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定期收取相应运营服务费用，根据项目类型，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或供水服务费或可用性服务费等。对于委托运营项目，公司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定期收取相应运营服务费用。一般运营项目会设置保底水量，且在运营初期的几年内逐年递增，在实际水量没有超过保底水量的情况下，运营收入一般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底水量计算，在实际水量超过保底水量的情况下，运营收入将随着实际处理水量的增加而逐渐增加。公司运营服务收入主要包括项目公司自主运营项目收入及委托运营的收入等。

3. 市政与给排水工程

公司市政与给排水工程板块项目主要由公司 EPC 项目中土建与安装部分构成，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碧水源建设负责实施。碧水源建设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专业业务资质，主要业务为承接给排水工程、水厂工程、道路、桥梁工程、小区市政工程和管网工程等。市政与给排水工程收入主要包括 EPC 项目中土建与安装工程收入。

4. 光科技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重要子公司良业科技主要以科技和创意为手段为客户提供城市、景区和家庭的光科技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板块主要涵盖城市大型滨水夜游项目、知名景区夜游项目、城市文化旅游夜景观光带、光影文旅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智慧城市照明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和智慧家居产品及解决方案。经过多年发展，良业科技在中国科技光影秀行业综合业绩规模领先，且率先实现向夜间文化旅游行业转型，打造了一系列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案例。2023 年在杭州举办的亚运会部分场馆和街区，良业科技亦提供了部分场景光影设计服务。良业科技主要的业务模式为 EPC 及少量管理运营，为城市及景区大型滨水夜游项目、文旅项目、智慧照明项目等提供创意方案设计、策划、实施、运营以及智能产品、智慧家居产品的销售等。光科技整体解决方案收入主要为子公司良业科技及其子公司的收入。

（三）技术与业务优势

经过多年技术研发与创新积累，公司已发展成为集膜材料研发、膜装备制造、膜工艺应用于一体和数字化水务运营两大优势的高科技环保企业，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膜技术（微滤、超滤、纳滤、反渗透），在核心技术、产品和水务运营能力上具有显著优势。公司自主创新研发的 MBR 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和 MBR-DF 双膜新水源技术，分别于 2009 年和 2017 年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公司是全球范围内少数可大规模生产 PVDF 带衬增强型中空纤维膜的公司之一，且产量居国际前列，并在大型 MBR 技术项目承建规模与数量方面跻身国际先进企业行列。

科技研发方面，公司攻克多项技术难关，碧水源自主创新研发的振动膜生物反应器技术（V-MBR），对总氮去除效果显著，可获得地表水Ⅳ类标准以上的优质再生水，能耗较传统 MBR 降低 20%以上，设备安全性提升 30%，设备成本降低 25%，符合国家目前的碳减排目标，在实际工程中的规模化示范应用属国际领先。公司可以将污水通过自主创新研发的“MBR-DF”技术直接处理为地表水 II 类或 III 类的高品质再生水，有效实现资源化利用，相较于其他深度水处理系统，该技术系统运行压力可降低 60%-70%，能耗下降 60%-65%，有效助力节能降碳。完成高效分盐 GT、GH 系列高端纳滤膜开发，成功实现了进口膜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并应用于煤化工、钢铁、电力、印染等多个工业零排放项目。开发了低成本高性能苦咸水膜并实现膜元件能耗降低，提升苦咸水市场竞争力，销量同比增长约 50%。开发了聚烯烃基复合膜元件并完成规模化量产，实现聚烯烃基反渗透膜在工业市场中的应用突破，解决了原材料依赖进口问题，并实现产品降本 20%以上。高端反渗透膜均一稳定性提高 10%，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海水淡化工程项目核心技术装备国产化率达到 80%，自主开发的以“UF-RO”为核心的双膜海水淡化集成技术进入国家战略视野。攻克盐湖提锂关键技术，成功开发技术先进的锂离子筛和成套工艺路线，建成锂吸附剂智能化全自动生产线，成功中标紫金矿业拉果错盐湖提锂项目。自研精确加药系统累计推广 16 个项目应用精确碳源投加或精确除磷药剂投加系统，药耗降低 10%-20%。科技成果得到了国家部委、中交集团、行业协会等的高度认可。2023 年，新获批省级科研项目 1 项，市级科研项目 2 项，中交集团科研项目 1 项，横向科研项目 3 项。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助力经济 2020 重点专项纳滤饮用水项目验收，成果获得评审专家一致好评。公司原创技术成果屡获肯定，“国家应急供水救援关键技术集成及成套装备”荣获住建部华夏建设奖一等奖，“中空纤维纳米复合过滤膜规模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工业化应用”荣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超薄反渗透及纳滤复合分离膜材料开发及规模化制备”荣获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领域赛优秀奖，“一种荷正电纳滤膜的制备方法”专利荣获中国膜行业专利金奖，“北方寒冷地区流域水质整体提升与持续改善保障技术研究与应用”荣获中交集团科技进步一等奖。

截至目前，公司参与了长江流域、黄河流域、首都水系、海河流域、太湖流域、巢湖流域、滇池流域、洱海流域、南水北调丹江口水源地等多个水环境敏感地区的治理，建成数千项膜法水处理工程、数百个国家水环境重点治理工程、数十座地下式再生水厂、多个高品质饮用水工程和海水淡化工程，亦成为“一带一路”的积极参与者，发力布局国际市场，并积极拓展工业零排放、盐湖提锂与资源化等工业与新材料赛道。从运营能力看，以运营服务为核心的科研实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将成为水务行业企业获胜的关键因素和盈利的核心环节。截至目前，公司膜技术涉及水处理总规模超 2,200 万吨/天，每年可为国家新增高品质再生水超 70 亿吨，成为我国实现污水资源化的骨干力量。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膜技术产品在全国范围内塑造了多个成功的污水资源化案例，承担建设了国内第一个大规模 MBR 工程“北京密云再生水工程”（4.5 万吨/日）、国内一次性建成规模最大的 MBR 工程“武汉北湖污水处理厂”（80 万吨/日）、国内最大的再生水厂“北京高碑店再生水厂”（100 万吨/日）、国内第一座新水源厂北京翠湖新水源厂（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 III 类）等项目。大型海水淡化应用工程方面，公司在山东建有两个十万吨级的海水淡化工程应用，分别为青岛董家口海水淡化工程（10